

咸宁市国有林场事业发展中心 2026 年度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 (三)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 部门收支总表
- (二) 部门收入总表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 部门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 (一) 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三) “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四)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五) 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六) 政府购买服务增减及变化情况说明
-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八) 2026 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林场生产建设的方针、政策，充分发挥国有林场的骨干、示范、辐射作用；督促国有林场完成资源管护和资源培育工作；深化国有林场改革，引导“富美林场”建设；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国有林场森林防火工作；指导国有林场各类商品林（包括用材林、经济林、薪炭林、药用林、竹林、特种用途林）和生态林的培育；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咸宁市国有林场事业发展中心于1979年11月由咸宁地区行政公署【1979】56号文批准设立，隶属原地区林业局领导，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正科级，核定编制12人。咸宁市国有林场事业发展中心现有职工22人，在职职工11人，内设两室三科。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为二级预算单位。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1、按市委组织部、市直机关工委和市林业局机关党委有关要求，做好支部党建工作；
- 2、进一步推动林长制工作和现代国有林场建设工作，积极为我市国有林场的生态建设和林业高质量发展出谋划策；
- 3、督促全市国有林场认真完成2026年营林生产任务，开展国有林场项目建设、森林经营培训，帮助全市国有林场更好的适应现代国有林场建设新要求、新发展。
- 4、完善国有林区森林防火、生态公益林管护等工作；
- 5、积极引导全市国有林场项目申报工作，服务好国有林场项目建设及督导完成情况。
- 6、国凌公司工作，顺利完成国凌公司改制收尾工作；
- 7、加快林场事业发展中心两个苗木基地建设，做好基地日常生产管理工作；
- 8、完成市林业局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3.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1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9.84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182.8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9.45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83.81	本年支出合计	283.81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83.81	支 出 总 计	283.81

(三) 部门支出总表。

附表-3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83.81	261.31	2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1	71.7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67	70.6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88	42.8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3	18.5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6	9.26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	1.04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	1.0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4	9.8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4	9.8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84	9.84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82.80	160.30	22.5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82.80	160.30	22.50			
2130204	事业机构	160.30	160.3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2.50	0.00	22.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5	19.4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5	19.4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27	17.27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18	2.18	0.00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附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83.81	一、本年支出	283.81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3.81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公共安全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科学技术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1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卫生健康支出	9.84
		(八) 节能环保支出	
		(九) 城乡社区支出	
		(十) 农林水支出	182.80
		(十一)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 金融支出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19.45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 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83.81	支出总计	283.81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科目到项级。

附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3.81	261.31	242.90	18.41	2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1	71.71	71.71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67	70.67	70.67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88	42.88	42.88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3	18.53	18.53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6	9.26	9.26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	1.04	1.04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	1.04	1.04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4	9.84	9.84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4	9.84	9.84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84	9.84	9.84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82.80	160.30	141.89	18.41	22.5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82.80	160.30	141.89	18.41	22.50
2130204	事业单位	160.30	160.30	141.89	18.41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2.50	0.00	0.00	0.00	22.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5	19.45	19.45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5	19.45	19.45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27	17.27	17.27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18	2.18	2.18	0.00	0.00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附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1.31	242.90	18.4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0.02	200.02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1.18	51.18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70	7.70	0.00
30103	奖金	60.53	60.53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4.55	24.55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53	18.53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26	9.26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84	9.84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4	1.04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27	17.27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2	0.1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41	0.00	18.41
30201	办公费	4.50	0.00	4.50
30205	水费	0.10	0.00	0.10
30206	电费	0.76	0.00	0.76
30207	邮电费	1.00	0.00	1.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6	0.00	0.66
30211	差旅费	0.57	0.00	0.57
30213	维修(护)费	0.13	0.00	0.13
30216	培训费	0.00	0.0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4	0.00	0.34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88	0.00	2.8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80	0.00	0.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67	0.00	6.6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88	42.88	0.00
30302	退休费	42.88	42.88	0.00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6 年咸宁市国有林场事业发展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 283.8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85 万元，上升 6.3%，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3.81 万元；上年结余（转）0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本年度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2026 年咸宁市国有林场事业发展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 283.8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85 万元，上升 6.3%，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3.81 万元；上年结余（转）0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本年度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咸宁市国有林场事业发展中心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0 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非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2026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元。

（三）“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咸宁市国有林场事业发展中心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 0.34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0.12%，比上年减少 43.3%。减少原因：本单位严格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精神，加强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控制相关费用。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公务接待费 0.6 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咸宁市国有林场事业发展中心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咸宁市 2026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有关规定，切实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2026 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3 万元，减少 100%。减少原因：本年度未采购打印纸。

（五）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保有车辆共有 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机要通信用车 0 台，应急公务用车 0 台，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台；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较 2024 年初增加 0 台领导干部用车。

（六）政府购买服务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6 年，我单位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八）2026 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1、2026 年咸宁市国有林场事业发展中心项目支出 22.5 万元，各项目均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开展绩效目标编制及评审、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并关注项目目标与预算内容、工作计划的一致性，形成了科学合理、规范完整且可量化、可评价的指标体系。

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1）2026 年咸宁市国有林场事业发展中心苗木基地建设项目将对苗木基地进行持续管理（包括苗木移栽、抚育、施肥及病虫害防治等工作）、保证基地的日常生活生产，对基础设施进行维修、维护和完善，

在满足社会日益增长的绿化苗木、花卉市场需求和林业建设的同时，为咸宁市乡镇山区生态建设和经济建设作出贡献。预计当年实现苗木抚育管理数量 8 万株，各类特色绿化苗木管护 0.27 万株，各类特色经济林苗木管护 0.2 万株，苗木抚育管理 150 亩次每年。

（2）2026 年双溪镇苗木基地管护费绩效目标：预计实现苗木径级增长 8-10 公分；优质苗占比 25%；每年苗木生长（冠幅、高度、粗度）优良，并按时对苗木种植及维护。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专项补助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等以外的上级财政部门交办任务相应安排的资金。

（三）上年结余（转）：指上年度结余转入经费。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行政运行（项）：指部门机关及所属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类）一般行政管理（项）：指部门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科研、监督检查、项目评审等项目支出。

（六）一般公共服务（类）机关服务（项）：指部门机关用于办公楼日常维修维护等后勤保障服务的项目支出。

（七）人员类项目支出：指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八）运转类项目支出：指为保障部门单位自身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的公用经费项目和专项用于大型公用设施、大型专用设备、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等的其他运转类项目。

（九）特定目标类项目：是指部门和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项目。除人员类项目和运转类项目外，其他预算项目作为特定目标类项目管理。

（十）“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十一）绿化苗木：指用于绿化环境的花卉植物，包含：乔木、花灌木、草本、禾苗类、水生植物、盆栽类。绿化苗木有人工培育，具有特定的形态特征（例：高度一致、直径一致、分枝点一致），通常用于园林绿化、道路绿化、公园绿化等。

（十二）经济林：指生产果品、食用油料、调料、工业原料和药材为主要目的的林木，其产品包括果实、种子、花、叶、皮、根、树脂、树液等，可加工制成油料、淀粉、香料、漆料、蜡料、胶料、单宁、纤维、药物等物质，是食品、医药、纺织、化工等行业的重要原料，对国家经济建设和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具有重要的作用。